

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组织开展 2018 年自治区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工作的通知

五市工信局，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委会经发局、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发局，有关企业：

为贯彻落实《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创新驱动战略的实施意见》，根据《宁夏回族自治区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宁经信规范发〔2018〕7号，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，现将2018年自治区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各市工信局、宁东管委会经发局、银川经开区经发局要根据《管理办法》，做好2018年自治区企业技术中心推荐工作，具体程序包括：

（一）按照《管理办法》中《宁夏回族自治区企业技术中心申请报告》编写提纲的要求，组织申请企业编写申请报告，并对其真实性进行审核；

（二）按照《管理办法》中《宁夏回族自治区企业技术中心评价指标体系》，对申请企业技术中心进行初评。其中：指标数值大于或等于满分要求时，指标得分为满分；指标数值等于

基本要求时，指标得分为权重的 60%；指标数值为 0 时，指标得分为 0；指标数值处于 0 和基本要求之间时，按照 $\text{指标得分} = \frac{\text{指标数值}}{\text{基本要求}} \times \text{权重的60\%}$ 赋分；指标数值处于基本要求和满分要求之间时，按照 $\text{指标得分} = \frac{\text{指标数值} - \text{基本要求}}{\text{满分要求} - \text{基本要求}} \times \text{权重的40\%} + \text{权重的60\%}$ 赋分。

（三）采取公平公正公开的形式，推荐条件符合《管理办法》要求，初评得分高于 60 分（包含 60 分）的企业技术中心。

二、请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前，将推荐文件、企业的申请材料电子文件（表格采用 office Excel 格式）、纸质文件（一式两份）报送自治区经信委科技促进处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《宁夏回族自治区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宁经信规发〔2018〕7 号）请在自治区经信委官方网站政务公开专栏下载，网址：<http://www.nxetc.gov.cn/>。

联系人：潘玮璐

电话：0951—6038115

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2018 年 10 月 17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